

证券代码：830947

证券简称：金柏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金柏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与沈阳鸿润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润水利”）签订《苗木采购合同》，合同金额为2,056,034.70元。签署协议时，鸿润水利的法定代表人郑伟持有公司股份2,103,200股，持股比例为1.61%，同时非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成员，无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能力，故未按关联方交易规则对合同签署进行审议。2021年12月份，郑伟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7,257,000股，增持5.55%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股票9,453,800股，持股7.23%，构成公司关联方。根据关联方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，现予追认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2年4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但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沈阳鸿润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住所：沈阳市苏家屯区南京南街 1208 号 2309

注册地址：沈阳市苏家屯区南京南街 1208 号 2309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：郑伟

实际控制人：郑伟

注册资本：2,000,000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，建设工程设计，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，职业中介活动，林木种子生产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 一般项目：建筑材料销售，土石方工程施工，工程管理服务，城市绿化管理，机械设备租赁，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沈阳鸿润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郑伟，系公司股东，于 2021 年 12 月份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7,257,000 股，增持 5.55%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股票 9,453,800 股，持股 7.23%，构成公司关联方。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郑伟

住所：沈阳市铁西区北四中路 20-3 号

关联关系：公司股东，于 2021 年 12 月份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7,257,000 股，增持 5.55%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公司股票 9,453,800 股，持股 7.23%，构成公司关联方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、自愿的原则，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，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或服务的价格或收费标准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以下原则：

- 1、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的，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；
- 2、无国家定价的，则适用市场价格；
- 3、无市场价格的，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与鸿润水利签订《苗木采购合同》，合同金额为2,056,034.70元，支付方式：苗木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总价的60%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总价的40%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基于满足公司经营需求而发生，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正常经营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金柏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金柏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9日